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06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提名倪瑶女士、田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上述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公司对第七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倪瑶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法律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监事会主席。

倪瑶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田冉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至今在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副总工程师，安徽琥珀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田冉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48,462股，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